

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更新近期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疫情防控措施的公告

各交易主体：

鉴于近期多省多市报告奥密克戎疫情，当前我市疫情防控形势依然错综复杂。为进一步科学调整防控措施，保障广大交易主体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根据云浮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发布最新通告，结合公共资源交易业务的工作特性，现更新近期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疫情防控措施如下：

一、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交易主体（含项目发起方、代理机构、项目响应方、评标专家、监督人等人员，下同）不得到中心现场办理公共资源交易业务、不得参加开标、评标活动、不得提交任何交易资料（包括投标文件等）：

（一）健康码为“黄码”、“红码”；

（二）有发热、咳嗽等疑似新冠肺炎症状等身体不适症状。

二、从外市来（返）云交易主体到中心现场办理公共资源交易业务或参加开标、评标活动的，需提前关注“云浮疾

控动态”微信公众号，来（返）云必须提前1天通过“云浮防疫”微信小程序向目的地所属村（社区）、单位进行报备，主动配合落实分级分类健康管理措施。

三、近7天有本土疫情发生的地市旅居史交易主体到中心现场办理公共资源交易业务或参加开标、评标活动的，须持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抵云后24小时内主动进行一次核酸检测（提供检测凭证或检测结果证明）。

四、无疫情发生的地市旅居史交易主体到中心现场办理公共资源交易业务或参加开标、评标活动的，需出示健康码、行程卡，严格遵守《公民防疫基本行为准则》。

五、请进入中心的交易主体全程佩戴好口罩，自觉配合工作人员指引完成场所通行打卡、测量体温、信息登记等健康管理措施。

本通告自印发之日起生效。我中心将根据最新疫情防控要求动态调整通告内容，请各交易主体密切关注我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消息。



附：云浮防疫“微信小程序”



云浮广播电视台